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emeGen Co., Ltd.*

榮昌生物製藥（煙台）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95）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由榮昌生物製藥(煙台)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榮昌生物製藥(煙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王威東先生

中國煙台
2026年10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威東先生、房健民博士、溫慶凱先生、房藝女士及王玉曉先生；非執行董事王荔強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宋希亮先生、黃國濱先生及陳雲金先生。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88331　　证券简称：荣昌生物　　公告编号：2026-046

港股代码：09995　　港股简称：榮昌生物

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提议公司回购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昌生物”或“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王威东先生《关于提议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函》。王威东先生提议公司以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具体内容如下：

一、提议人的基本情况及提议时间

1、提议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王威东先生

2、提议时间：2026 年 10 月 28 日

二、提议回购股份的原因和目的

截至 2026 年 10 月 27 日，公司 A 股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内跌幅累计超过 20%，达到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指引》”）第二条第二款第（二）项规定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跌幅累计达到 20%”的条件，符合《回购指引》第二条第一款第（四）项规定的“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而触发回购的情形。

鉴于上述情形，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为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权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切实提高公司股东的投资回报，促进公司长远、可持续健康发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王威东先生提议公司以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

式回购部分 A 股股份，回购的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三、提议人的提议内容

1、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回购股份的用途：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公司计划按照有关回购规则和监管指引要求，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报告公告 12 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 3 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如未能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出售，未出售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如有其他相关事项需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司将就后续调整事项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具体以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为准。如国家相关政策调整，则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政策实施。

3、回购股份的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

4、回购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具体以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为准。

5、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

6、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

7、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

四、提议人在提议前 6 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提议人王威东先生在提议前 6 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 A 股股份的情况。

五、提议人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提议人王威东先生在本次回购期间暂无增减持公司 A 股股份的计划。如后续有相关增减持 A 股股份的计划，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提议人的承诺

提议人王威东先生承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积极推动公司回购 A 股股份

事项，并将在董事会上对公司本次回购 A 股股份的议案投赞成票。

七、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上述提议及时制定合理可行的回购 A 股股份方案，同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回购 A 股股份事项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9 日